

证券代码：833251

证券简称：东忠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杭州东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2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丁伟儒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及其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杭州东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9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3）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董事丁伟儒、丁伟可、杨宇明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故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拟修改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关于挂牌公司章程的要求及公司本身经营的需求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(二)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确认意见。

杭州东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4日